



沥川往事

除非你也能遇到一个叫沥川的男人……

玄隐◎著



APOTIME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黄山书社

沥川往事

lichuan wangshi

爱情总是干渴的，
除非你也能遇到一个叫沥川的男人……

世界上最遥远的距离，不是明明知道彼此相爱，却不能在一起，而是明明无法抵挡这股想念，却还得故意装作丝毫没有把你放在心里；世界上最遥远的距离，不是明明无法抵挡这股想念，却还得故意装作丝毫没有把你放在心里，而是用自己冷漠的心对爱你的人掘了一条无法跨越的沟渠。当爱变得如此心酸，有多少人能坚持到底？只能说小秋太傻，太痴！

——小妖

“爱是折磨人的东西，却又舍不得这样放弃……”岁月挡不住浓烈爱情的痴痴纠缠。有多少爱可以像沥川与小秋一样？

——月儿弯弯

不管你多大了，经历了多少事，一份纯洁美好的爱情，一个看似不完美但又无敌完美的王子，都会激起你对爱情生活的向往。

——MINI

不要以为时间可以消耗爱，爱是经得起岁月蹉跎的。经不起的，就不叫爱。

——舞

ISBN 978-7-5461-0509-3



9 787546 105093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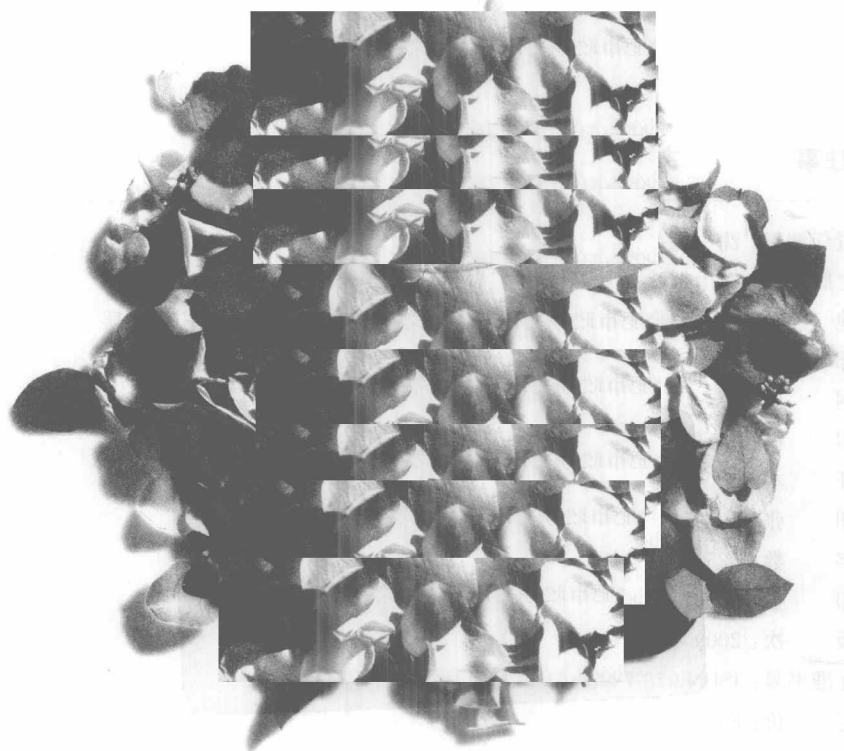
定价：26.00元

责任编辑：沈杰 李玲玲

lichuan wangshi

泗川往事

玄隱◎著



ARGENT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黄山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沥川往事/玄隐著. —合肥:黄山书社,2009.4

ISBN 978-7-5461-0509-3

I. 沥… II. 玄…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038753 号

沥川往事 **玄隐 著**

责任编辑:沈杰 李玲玲

出版发行:黄山书社

地 址:安徽省合肥市政务文化新区圣泉路 1118 号出版传媒广场 7 层

邮政编码:230071

网 址:www.hsbook.cn

印 刷:北京天正元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700mm×1000mm 1/16

印 张:20.25

字 数:325 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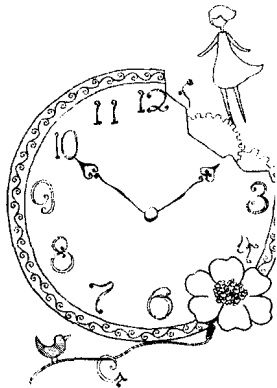
印 数:00001—10000

版 次:2009 年 4 月第 1 版 2009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标准书号:ISBN 978-7-5461-0509-3

定 价:26.00 元

(本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及时向承印厂调换)



1.

去上大学的那天，父亲送我到火车站。我们提着行李，坐了整整三个小时的汽车才到省城。汽车比原定的时间晚了半小时，等我们匆匆忙忙地进入站台，离开车的时间，只剩下十五分钟。父亲不喜欢送别，尤其不喜欢在最后一刻送别。他把我所有的行李放好之后，就迅速地下了火车。

“别太想着省钱，下月初一，我会给你寄钱过去。”

我含着泪，点头。

“记得先去银行开个账号，把带着的钱存了，别一去就给丢了。”

“哦。”

“好好学习。”

“嗯。”

“小秋，咱们是从穷地方去大城市，但咱们人穷志不短。记住爸爸的话，做人要有分寸，更要有气节。”

有关气节的话，从小到大，父亲不知说了几百遍，好像他一直生活在明朝末年。其实父亲就在我们生活的小镇中学里教书，他自己倒是城里的大学生，分配那年自愿下乡，接着，又娶了我母亲，便永远地留在了乡下。如今他看上去未老先衰，胡子已经花白了。

“明白，爸爸。”

他笑了笑说：“我先走了，下午还有课呢。”

说完，他的人影迅速消失了。消失得如此之快，没等看见我滴下的眼泪。

我坐了整整一天的火车，到了北京。然后，我按着“入学通知”上的指点，搭上了公共汽车，坐了几站，终于到了S大——一所师范大学。我的成绩，其实上北大有余，可不知为什么，第一志愿北大没有录取我，录取的是第二志愿——S师大。我报的本是国际经济，录取的却是外语系。我的外语虽然很好，但从没有想过要以此为业。我便带着一分沮丧进了S大学的校门，然后排队办完了入学手续，在绿荫中穿梭了良久，找到了自己的寝室。

寝室的门是开着的，一共六个铺位，三个下铺上都堆满了行李，三个女孩子正坐在铺边谈笑。其中一个高个子转过头来，看了我一眼，问道：“你是新生吗？”

我点头。

“哪个系的？”

“外语系。”

她眉毛一挑：“哪个语种？”

“英语。”

她指着一个上铺说：“下铺都有人了。上铺还空着，你自己挑一个吧。”

她长得很美，高鼻梁、大眼睛、皮肤白皙，举止之中透着一股说不出的悠闲。

“你叫什么名字？”她又问。

“谢小秋。”

“我叫冯静儿，这是魏海霞，这是宁安安，我们都是本地人。”她指着另外两个衣着时尚的女生说，“我们都是你的室友。”

本地人就是北京人。“你们好。”我说。魏海霞和宁安安向我点头示意。

“等会儿还有一个上海人会住进来。她已经到了，去补办一个手续了。”宁安安指着门脚的一堆行李说。过了一会儿，她想起什么，又说：“还有一个铺会一直空着。那是刘萱的位子，她是刘校长的女公子，家就在学校。估计会时常住在家里。”

“你们以前就认识吗？”我轻轻地问了一句。

“我们都是一个高中的。”

我没再说什么，以最快的速度打开行李，爬上上铺开始铺床。因为行李很简单，所以床很快就铺好了。

宁安安四下一望，问道：“喂……你没带帐子吗？”

我摇头道：“没有。冬天快到了，这里还有蚊子吗？”

魏海霞淡笑：“帐子不是用来挡蚊子的。帐子是一个世界，里面有你的隐私。你总得有点自己的隐私吧？”

我觉察到此言不善，顿时脊背挺直，看着她说：“我没什么隐私。”

三人目光交替，无声的话语在眼光中传递。

末了，宁安安笑道：“别看这屋子在二楼，灰尘挺大的，还是有一个帐子好，睡着干净。大家都有帐子，这屋子看着也整齐。你说呢？对了，你叫什么名字来着？”

“谢小秋。”

没人问我从哪个城市来。生怕答了她们会不认识，或者我会不好意思说。

一切都很明显。我是乡下人。

下午，我到杂货店买了蚊帐，花了四十块钱，又去买了这个学年的课本，花了一百三十块钱，身上只剩下三十块钱。而学校的食堂竟是出奇得贵，一顿饭至少要两块钱。

回到寝室，那位上海的女孩子已经回来了，盘着腿坐在自己铺好的帐子里，吃着巧克力。她叫萧蕊，小个子，奶白的肌肤，黑油油的长发，好像一个精灵。

“晚上学校礼堂放电影，三块钱一张门票，大家都去吧。放完电影是舞会，女士免费。”

静儿，你的保镖来不来？”宁安安笑道。

“好哦！”所有的人都举手，除了我

“你吃巧克力吗？”萧蕊递给我一块，“德芙的。其他的牌子我不吃。”

“谢谢，我……不大吃甜食。”

“来一块吧，给个面子，好不好？”她继续往我手里塞。

“好吧，谢谢你。”

“别客气。”萧蕊忽然又说道，“我觉得，这个上下铺的安排是不是应当每个学期更换一次，才合理呢？比如说，上个学期住下铺的下个学期住上铺，上个学期住上铺的下个学期住下铺。大家都有机会住下铺，这样才公平，小秋，你说呢？”

我点点头。

冯静儿的脸色有几分不自在，魏海霞更是不悦地看了我们一眼。宁安安笑道：“下学期还早，等下学期开学我们再仔细商量吧。也许到那个时候你住习惯了，不肯搬下来了呢。”

萧蕊咬了一口巧克力，道：“我肯定愿意搬下来，我现在就住得不习惯。”

魏海霞看着我，问道：“你呢，小秋，你也不想住上铺吗？”

“我觉得萧蕊的主意不错。住不住上铺无所谓，重要的是公平。”我不动声色。

“先去看电影吧。”宁安安拿起小挎包，走了出去。大家鱼贯而出。

“小秋，你真的不去？”萧蕊问道。

“对不起，我约了见一个老乡。今天晚上。”

“还没开始学外语呢，中文语法已经忘了，小姐，时间短语的位置在前面。”魏海霞调笑了一句。门外一阵咯咯乱笑。

其实我早已见过那老乡。她叫林青，和我来自同一个小镇，历史系四年级，眼看就要毕业了。我下午见的她，寒暄之后就问她在北京的生活之道。

“这里的消费实在太贵，你必须打工，才能维持生活。”

我深有同感，连忙告诉她我带来的钱已经花掉了大半。她猛然想起一件事，道：“我知道有个咖啡馆正在招人，本来我打算去的。因为离学校有些远，要坐四站路的公汽，所以改了主意。你想去吗？那是家星巴克，当招待。不累，主要是早班和夜班，时间灵活，他们倒喜欢外语系的学生，因为那里外国人多。你想去现在就告诉我，我得先给人家打一个电话。”

真是天上掉下来的馅饼，我连连点头。

林青替我写了一份简历，借了一套衣服给我，临走时，又递给我一支口红。

“我们是小城市来的，本来口音就土，再不穿时髦点，更要让人笑话了。你的普通话说得还好吧？”

“还好。口音不是太明显。”

“卷舌不卷舌就不说了，这里的人‘in’和‘ing’都是要分清的。”

“我一定注意。”

“话里尽量多带些英文，别时时都说老实话，别乱露自己的底细。一老实就受人欺负，明白吗？”

“明白，谢谢学姐提醒。”我做了一个鬼脸。

“在咖啡馆里打工的都是大学生，挣的是正经钱，所以我倒不担心你会学坏。别学你们系和音乐系那些不长进的女生们，为了高消费，做二奶做小三，什么都做。”

“哦。”

林青指点完工作，就出去给人家打了电话。回来告诉我，说咖啡馆有三天的试用期，今晚就开始，问我愿不愿意上晚班，从晚上六点开始，到半夜十二点，其他的时段都没有缺。

我当然愿意。

到了汽车站我才真正体会到林青不要这份工作的原因。下午五是下班的高峰时间，说是六点钟上班，如果五点半才来乘车，就会迟到。

等了二十五分钟，我终于挤上公汽。汽车慢腾腾地向前开，一路红灯不断。我发现车上站着的人全是一副狼狈的模样，有坐位的人也显得疲惫不堪。透过车窗，我第一次认真打量北京。其实我每天都看《新闻联播》，自己以为对北京相当熟悉。可是，等我真正到了这里才发现，每一个街道都如此陌生。陌生的大楼，陌生的行人，陌生的广告，陌生的车辆，陌生的标志，每一样事物都那么陌生，悄无声息地向着陌生的方向行进。

北方的秋季，天暗得极早。四站的路程仿佛就从白日走到了黑夜。

那个叫做“STARBUCKS”的咖啡馆坐落在一栋几十层高的豪华大楼的第一层。奇怪的是，虽是下班高峰，那条街上的行人并不多。楼侧的停车场有大致二十个车位，却全都被占满了。我在大门外停留片刻，理了理头发和裙子，又悄悄地照了一下镜子，还算整齐，便推门而入。

咖啡馆并不大，很安静，只有啾啾的人声。它里面的工作人员穿着清一色的黑色T恤，无论男女，都套着墨绿色的围裙。一个叫童越的男生接待了我。他看上去和我年纪相当，个子不高，明朗的笑容，样子很随和。

他礼貌地伸出手：“你好，谢……小秋，是吗？我是夜班经理，他们都叫我小童。”

“你好，小童。”

“你的CV写得挺好。其实不必写英文，中文就可以了。老板不懂英语。今晚这里有四个人，包括你在内。你是S师大的吗？”

我点头。

“我也是，英文系二年级。你呢？”

“英文系新生。”

“是吗？今天迎新我也在，怎么没见到你？”

“也许你见到了，只是不认得。”

“呵呵。你住哪一区？”

“北七区。”

“北七区？离校门最远。吃羊肉串和清真牛肉面会比较麻烦。你买了课本吗？”

“嗯，好贵。”

“要是早点碰到我就好了。我有旧课本，和现在的一模一样，我又不爱学习，所以基本上是新的，全都可以送给你。”

郁闷。想起早上花的一百三十块钱，我一个劲儿地心疼。

“How would you like your coffee?”他站在收银机前，冷不防说了一句英文。我回头一看，一个外国人微笑着站在柜台边。

“Double cream and one sugar.”

“Sure.”

我不禁陶醉了。他的口音与我听到的《疯狂英语》相差无几。

“这里有很多说英文的机会。不过，老板不赞成我们和客人聊天。除非人不多，客人又愿意聊，你才可以陪着说几句。但不能耽误工作。”

接着，他向我介绍另外两名员工。其中一个马上要交班；另一个女孩叫叶静纹，M大中文系。

咖啡馆的工作并不难，第一步是熟悉各种咖啡机的用法，然后就是背“menu”——各种饮料的配方。他说 menu 上的饮料虽然多，但顾客们常喝的就只有几种，很简单，一天绝对可以全部学会。此外就是咖啡杯的大小称呼与一般咖啡店不同，不叫大、中、小，而称 venti, grande, tall.

我换上了工作服。那个叫叶静纹的女孩在一旁心不在焉地斜睨着窗外一角。小童说她是南京人。她个子窈窕，长得极像《过把瘾就死》里面的那个女主角。她父母都是大学老师，吃穿不愁，到这里来不过是练口语。我觉得很奇怪，她不是中文系的吗？要那么好的英文干什么。小童说，她是从一所竞争激烈的高中考进来的。原来打算考北大，没想到一试不利，只考到 M 大。既然进了大学，就该休息休息了。可是她考试考惯了，歇不下来。于是，考完四级考六级，考完六级考托福，考完托福考 GRE，考完 GRE 才发现自己学的是中文系，申请学校难，签证更难。便到这里来打工，一是练口语，二是看可不可以认识一个外国人，替她做担保。但老板不许员工与顾客聊天，她一直也没找着机会，所以，“她看上去总是很忧伤，很失落。唉！”

其实，叶静纹打动我的，正是她那双充满白日梦的眼神。我一看见她，就想起了琼瑶小说里的人物，一双痴痴的、随时准备感动的大眼；薄薄的，等待受折磨的嘴唇；披肩长发，别了一只珍珠发卡。淡淡的口红，淡淡的香水，连姿态也是淡淡的，好像她随时可以从这里消失一样。我进来已工作了两个小时，她只和我说了声“Hi”。

收银很简单，我对电子仪器原本很有兴趣，一下子就学会了。

“你可以算是我所见过的，上手最快的新人了。”童越哈哈直笑。一个顾客走了，留下一桌子的碟子，他看见叶静纹还在柜台上发呆，只好叹了一口气，上去收拾了。回来悄悄对我

说：“别介意她对你冷淡。小叶人挺好。只不过今天她的心上人来了，现在是发花痴的时间。”说罢，指着临窗角落。

顺着他的手指我只看见一个斜斜的侧影。一个穿着西装的青年，坐在临窗的一张桌子旁，正专注地看着笔记本电脑。

“他是一个中国人。”我笑着说。

“绝对有钱。”他补上一句。

时至九点，顾客渐渐减少。穿西装的青年却没有离开的意思，他好像把这里当作办公室了。

小童说，半年前，当这位青年第一次出现在咖啡馆时，小叶就不顾一切地爱上了他。不惜为他改上晚班。不止小叶，咖啡馆里所有的女孩子全都暗恋过这个人。只要他一出现，整个晚上，女孩子们全都神思恍惚，收银机出错率升高。只有小童一个男生可以正常工作。

我失笑：“是吗？”

“这里所有的女孩子都盼着他来，只有我不愿意。他一来，我就要干双份活儿。不过，他来有他来的好处。”小童又说，“他给很高的小费。”女孩子们如果实在花痴得不好意思了，通常会把桌上的小费让给小童，以示歉意。

“这里常有人给小费吗？”我问。

“不常。有些老先生、老太太需要我们把咖啡送到桌子上的，会留下小费，但也不多。”小童说，“只有他一个人，每次都给很高的小费。所以我们也乐意为他服务。一见他来，只要走得开，我们通常都会主动过去问他要什么，然后替他把咖啡端过去。”

“为什么？这里不是人人都排队买咖啡吗？”

“他的腿不大方便。”

“哦。”我这才注意到他的桌边挂着一根黑色的手杖。但他的全身看上去与常人无异。

“怎么不方便？”我又问。

“也不是很不方便，只是右腿略跛而已。”

“也许只是暂时的伤。”我说。

“不是。他的车停在残障车位，宝马 SUV。”

“什么是宝马 SUV？”

“有钱人开的车，而且不怕烧汽油。”

“哦。”

“他一向要 skinny latte。不过，如果你看见他来，不要主动上去打招呼，让小叶招待他。小叶是这里的老员工，这是她的特权。呵呵。”

“哪一种 skinny latte？Latte 有好多种呢。”

“他喜欢 Vanilla（香草味）。”

正说着，小叶突然闪过来，小声道：“不是 Vanilla，今天是 hot coffee，Venti（大号热咖啡）。”说罢，又闪回收银台：“小童，帮我收钱，他说还要一杯咖啡。”收银台前站了不少人，她

走不开，显然，又不愿意错过给临窗青年端咖啡的机会，一脸求救的神色看着小童。

小童坏笑：“今天你表现太坏，我让小谢端咖啡。别生气，小费还是归你。”

咖啡很快就做好了。我端着咖啡走到窗边，不想打扰他的工作，打算悄悄地把咖啡放到桌上就离开。他却已经觉察了，抬起头来看着我。

那是一张只有在时尚杂志的香水广告上才可能看到的脸，充满青春，恍若神人。我一阵发呆，忘了呼吸，突然觉得，北京其实是座美丽的城市。恍惚间，我的手轻轻一抖，一股滚烫的咖啡荡出来，洒在手指上。我天生怕烫，手抖得更加厉害，杯子失手而落，只听得当的一声，咖啡杯先掉在桌子上，溅了他一身，然后滚到地上，洒了一地。

“I'm... terribly sorry! Sir!” 仓皇中，我说了一句英文。

我不知道为什么会突然冒出一句英文。也许是《疯狂英语》背得次数太多，也许是我不愿意说中文，以免让人觉察出自己的外地口音。总之，我看见他雪白的衬衣上有一大片污渍，蓝色的领带也成了褐色。

他皱了皱眉，没说话。

“对不起，我是……实习生。您烫伤了吗？”

“我没事。”他说。声音很低沉，很动听。

我正想再说话，小叶已经冲了过来说：“先生，真对不起，您没烫伤吧？”

他摇头。

我低头看见咖啡仍不停地沿着他的裤腿往下滴。小童走过来不悦地看了我一眼，拿着一张黄色的防滑告示板，立在桌边。

“先生，十分抱歉。如果方便的话，请将清洗衣物的发票送过来，我们给您报销。”

“不必了。咖啡是我失手打翻的，与这位小姐的工作无关。”

“是吗？”小叶和小童同时看向我，迷惑不解。

我愣了一下，道：“谢谢先生的好意。咖啡的确是我打翻的。下次……一定注意。”

说这话时，我不禁看了小叶一眼，心中暗想，我还有没有下一次。但小叶显然很满意我低头认罪的态度。

我赶紧清理现场。小叶执意要给他再倒一杯咖啡。他推辞了。

他合上笔记本，将它装入一个手提包，然后拿着手杖站了起来。

“小心，地面很滑。”我轻轻地说了一句。

他点了一下头，走到门口，按住电动门，悄然离去。

其实他走得并不快，只是步态有些僵硬。

我回头看桌子，上面留下了五十块钱。小童毫不犹豫地拿走了。

第一次上班就出了这样的错，我十分惭愧，只好对小童频频道歉。

“不要紧，你不是第一个将咖啡洒到他身上的人。放心吧，我们不会告诉老板的。只是，下次见到美男一定要镇定。”然后他又半开玩笑道，“一句忠告，听不听在你：千万别在他身上浪费时间。他从不多看女孩子一眼。”

我下班回到寝室，已经十二点半了。听说学校十点整准时熄灯，我上楼的时候，楼道上还有人走动。等我轻手轻脚地走到寝室门口，却发现门已经被反锁了。我小心翼翼地敲了敲门，半晌也无人理会。敲了近一分钟，门猛然开了，宁安安穿着睡裙，冷冷地打量了我一眼，道：“为什么敲门？难道你没有钥匙？”

“门反锁了。”

她一脸无辜的样子，顿了顿，说：“你难道没听说这楼里去年曾发生过强奸案？门不反锁，出了事怎么办？以后你若一定要玩到十点钟之后才回校，就索性第二天早上再回来。”她的语气有些咄咄逼人。我自觉理亏，深更半夜，也不想和她争辩，只好解释：“我没贪玩。我刚找了一份工，需要工作到晚上十二点钟才能下班。”我心里有些委屈，眼泪在眼眶里打转，但脸上仍是硬硬的，嘴也绷得紧紧的，不肯让她看出来。

她愣了愣，哦了一声，把我拉进门，问道：“你钱不够用吗？”

我抿着嘴，不肯回答。

“唉！”她看了我一眼，又叹了一口气，说，“去睡吧。以后我让她们晚上别把门反锁了。”

我不敢洗脸，也不敢刷牙，悄悄爬到上铺，钻进被子里。

小童说我来得正巧，老板是每个月中发薪。我只用再干两个礼拜，就可以拿第一份工资了。

第二天清早我起床到操场上跑步、背单词。看见冯静儿也在操场上，身边站着一个高个子男生。

我跑步路过他们时，那男生向我“Hi”了一声。他穿着一件白背心，露出宽厚的胸肌，看上去英俊健硕，像是体育系的。

“今天的精读课你去吗？”见我过来，冯静儿没话找话说。

“去啊。”

“你高考外语是多少分？”她忽然问。

“满分。”我说。

她脸色微变，怀疑地看着我：“真的？”

“嗯。”

“听说你们那里的高中每天都有考试，从入学的第一天就开始应付高考。没有音乐课，没有图画课，也没有体育课。”——生活中常能见到这种人，不相信这世上会有人比她聪明，只有人比她刻苦。何必扰人清梦？所以我只好说：“我们那里的高中，就是这样。”

“我爸爸就在英文系。”她说，“他不教精读。大四的时候，你可以选他的《当代英国小说》。他主要带研究生的课。”

“是吗？你爸爸是教授？”我瞪大眼睛。

“冯教授是博导。”那男生强调道。

“你叫他冯老师就行了。”

我淡笑。

“你爸爸是干什么的？”她又问道。

“我爸爸也是老师，教中学生。”我说。

“这位是路捷。道路的‘路’，捷径的‘捷’。”

“你好。请问你是哪个系的？”

“国经系。”

“他是我们高中的高考冠军。”冯静儿甜蜜蜜地看着他，“明明可以上北大，却偏要到师大来。他这人，根本不把大学当回事儿。”

“师大的国经系也很强啊。”

“他刚上高三的时候，托福就考了六百分。”

“哦！”我肃然起敬。

“不耽误你晨练了，课堂上见！”看见我一脸的惊异和钦佩，冯静儿心满意足地笑了。

我这学期一共选了五门课，基本上每天都有课。尤其是周二，上午一门，下午一门，上完课已经四点了。我匆匆吃过晚饭，以最快的速度赶到咖啡馆。

小童见到我，悄悄地说：“今天别惹小叶，她心情不好。”

“为什么？”

“以前她的心上人天天都是五点半来，偏偏今天没有来。”

“现在还不到六点。”

“那人非常准时。每次来的时候都正好五点半。”

他说得不错。整整一个晚上，西装青年都没有露面。小叶心不在焉，小童只好让她擦桌子、扫地、煮咖啡，不敢让她配饮料，更不敢让她收钱。小叶也不介意，便时时机械地擦桌子，把所有的桌子都擦得如镜子般闪亮。

接下来的两周，西装青年还是没有出现。小叶由魂不守舍，渐渐变成了焦躁不安。她成了小童夜晚的主要谈资。

我渐渐有些担心，怀疑那人的消失与我不小心将咖啡泼到他身上有关。有可能因为我的粗心，导致他不再喜欢这家咖啡馆。北京的咖啡馆成千上百，就是这附近，也有十几家，价格更贵，服务更好。他大可不必每次都来这里。

周末，小叶因感冒请了一天假，次日接班时，早班的人告诉她，她们在早上的时候，看见了西装青年。

他大约改变了作息习惯，晚上不再来咖啡馆了。于是小叶便和早班的人换了班。就在她换班的那天晚上，我又看见了那个青年。他仍然穿一身纯黑色的西装，制作和裁剪都极度合体；仍然携一只黑色的手杖，斜背一个看上去用了很久的褐色皮包。

七点过后，是咖啡馆最忙的时段，有七八个人排队买咖啡。西装青年没有像往常那样径直走到临窗的座位坐下来，而是规规矩矩地排在了队伍的最后。他知道何时应当享受特殊的服务，何时不应当。

在这样繁忙的时刻，他显然不想打扰我们的工作。

他站了几秒钟，忽然疾步向另一道门走去。

沿着他走去的方向，我看见玻璃门外有一位精神矍铄、满面红光的老者，如他一样穿着笔挺的西装，正健步向咖啡馆里走来。西装青年及时地走到门边，替他拉开了门。

“沥川！”老人一面笑，一面走进门来，和他握手。

“龚先生。”他的神色显得非常尊敬。

“好久不见，你父亲好吗？”

“挺好。”

“你呢？”老人打量着他，神色慈祥。

“也挺好。能请您喝杯咖啡吗？”

“好啊。”

“您的咖啡需要放牛奶吗？”

“哦，不要。无糖黑咖啡。”

“请往这边来。我知道临窗有个位置很安静。”

他将老人引到了临窗的座位，放下身上斜背的包，又过来排队。

原来他的名字叫沥川。

他排了大约三分的队，终于来到我面前。

“你好！”我说。他的脸像一道阳光照射过来，我的嗓音不自觉地有些发颤。

“Could I have one venti ice skimny latte, whipped cream, with a touch of cinnamon on the top and one venti black coffee, no sugar?”（能否给我来杯大号冰拿铁，加上生奶油，上面洒一点肉桂粉？此外还要一杯大号无糖黑咖啡。）纯正的美式英文，我傻眼了。

他淡笑，捉弄的眼神看着我又道：“I thought you prefer me to speak English...”（我以为你愿意我说英语……）

“神经！”我心里暗想，就因为泼了一次咖啡，犯得着这么整我吗？

“Of course.”我保持镇定，“Please have a seat. I'll bring the coffee to you.”（请稍坐，我会把咖啡端给您。）

“No need, take your time. I'll stay here waiting.”（不必。不用忙，我可以在这里等着。）他锲而不舍，一定要看到我的难堪。

“一共三十七块。”我终于改口中文。

他递给我一百块钱。我将零钱找给他。

他将一张钱还给我说：“多找了十块。”

“对不起。”

小童在一旁低声问：“他要的是什么？”

我大脑一片空白，红着脸，道：“太复杂，一时不记得了。”

“What?”小童低吼。

“I am sorry, sir. What's your order? Could you say that again?”(对不起,先生。您要的是什么?能否再说一遍?)

“Sure. One venti ice skinny latte, whipped cream, with a touch of cinnamon on the top. One venti black coffee, no sugar.”

“Got it, thanks.”我转头对小童道,“大号冰拿铁一杯,上面放奶油和少许肉桂粉;还要一杯大号黑咖啡,无糖。”

小童配饮料神速。我把他要的东西放在托盘上,他一手拿着托盘,一手拄着手杖,径直向自己的座位走去。我觉得他跛得比往常厉害,担心他走不到一半,咖啡就会全溢出来。对腿不方便的人来说,端饮料实在是个危险的活儿。但他总算平安地把饮料端上了桌子。

两人在窗边低声地聊了约三十分钟,老人站起身来,告辞。那个叫沥川的青年陪他走到门口,替他拉开门,目送他离去。然后沥川又径直走向座位,打开笔记本电脑,开始工作。

整个晚上,他吃了一顿吞拿鱼三文治、一份水果沙拉、两杯Latte,直到我下班,他还一动不动地坐在那里,不停地打字,好像有很多活没有干完。

我突然意识到他为什么会喜欢这里。所有的星巴克都可以免费上网。免费对他来说,没什么吸引力,他一定生活得很孤独,像这样的人都会喜欢咖啡馆。咖啡馆里总是坐着人,虽然人与人之间没有什么关系。

下班的时候,我收拾好工作服,换了件寻常穿的短袖衫,走出咖啡馆。

北京的深夜很干燥,我的家乡却终年湿润。我深深吸了一口气,行走在昏黄的街灯中,不远处就是车站,夜班车每一个小时一趟,我总是错过了十二点的那一趟,要在这清冷的街道上足足等四五十分钟,才会等到下一班车。我曾经打算买一辆自行车。小童警告我,说我这样的女孩子,深夜乘公汽要远比骑自行车安全。

好在我可以背单词。除了洗脸刷牙上厕所,我会利用所有剩下的时间背单词。掏出单词本,在半明半暗的灯光下,我开始念念有声。

念了大约有半个小时,一辆车忽然停在我面前。一个人探出头来,向我“Hi”了一声。是那个沥川。

“Hi。”我回了一声。

“上车,我送你一程。”他说,接着车门打开了。

我鬼使神差地坐了上去。真舒服啊!真皮的座椅。

“你住哪里?”

“S师大宿舍。”

“系上安全带。”

我系了半天,系不上去,只好问:“怎么系?”

他打开车门,拿着手杖跳下车,来到后座俯下身帮我找到衔口,当的一声系好,然后又走向驾驶座。

“谢谢你。”我小声说。

“不客气。”他发动车，在街上行进。

美男在侧，我只剩下了呼吸的力气。有五分钟的时间，我们都没有说话。

“你是英文系的？”他终于问。

“如果我回答了你这个问题，你就要回答我的问题。”我说，“你真的想知道答案吗？”

他有些诧异地看了我一眼，点头。

“英文系一年级。”我说，“该我问了，你叫什么名字？”

他吓了一跳：“我好像没有问你的年龄，你为什么要问我的名字？”

“Just for fairness.”（为公平起见。）

“王沥川。”他说，“你是哪里人？”

“我是外乡人。我不喜欢北京人。”

他笑了起来。

“你呢？”

“我不是北京人。”

“你说的是北京话。”

“我爷爷、奶奶都是北京人。或者说，北平人。”他说，“你在北京没有一个亲戚朋友？”

“没有。祖宗八代都没有。”

“那么，你的家人放心让你一个人在外地生活吗？”

“我是成年人，可以选择自己的生活。”

“嗯，这话听上去像是美国人说的。”

我愉快地笑道：“你刚问了我两个问题，现在轮到我来问你了。”

“是吗？我问了两个问题？”

“是啊。”

“好吧。”

“你喜欢北京吗？”

“还行。”

“为什么你特别喜欢来这个咖啡馆？”

“因为……”他想了想，“停车很方便。”

我想起了那个常常空着的残障车位，不禁打量了一下他的腿。他的右腿完全不能动，上车的时候，需要用手将不能动的那条腿抬到车上，然后用力抓住车顶的扶手，利用双臂之力，将上身提到椅子上。整个过程虽然有些笨拙，他却几乎一瞬间便完成了。

“你还有问题要问吗？”他转过头，用一种奇怪地眼光看着我。

我不能看他的脸，每看一眼都令我昏厥。他有一张既充满个性，又无可挑剔的脸。即便是他的侧影，也是那样完美，可以用来铸成金币。

“没有了。”我两手一摊。

“你对陌生人的好奇心就只有这么多吗？”

“只有这么多。对不起，”我不得不指出来，“你一直在超速。”

“你害怕高速？”

“我害怕警察。”

“现在没有警察。”他淡淡地道。显然，他经常超速。

他好像只开了不到十分钟，就到了我们学校的大门口。大门口里有门卫，任何车辆不能入内。

“谢谢你，停在这里就可以了。”我连忙道。

“你住的地方离门口远吗？”

“不远，走走就到了。”我不想多麻烦他。

他找了个地方停车，然后下了车，道：“如果不介意的话，我能送你到宿舍门口吗？现在太晚，就是学校里面，也很不安全。”这话若是别人说，便显得殷勤做作，而他却说得很坦然，一副十足的绅士派头。

“不用不用……真的不用！”平生不曾被人如此照顾，我受宠若惊，连连摆手。

“你知道，如果我送你到这里，而你走着走着突然失踪了。从法律的意义上来讲，我就是第一号嫌疑人。”

我看着他，无声地笑了。

走了几步，他又说：“我可能走得有些慢，你不介意吧？我知道你拔腿一跑，很快就到。可是，这条路看上去很黑，两边都是树林。我宁愿你拿出耐心陪我慢慢走。”

为什么这个人总是这么客气呢？我大声说：“当然不介意。”

他走得其实并不慢，但显然这不是他常用的速度。

“你来过这个校园吗？”我问。

“没有。”

“可是，你一定上过大学，对吧？”我又问。

“为什么？难道我看上去很有学问？”

“嗯……也不是。你的英文很好。”

“我在国外读的书。”

“哦。那为什么你又回来？据我所知，这里好多人唯恐不能出国。”

“那我就算少数人吧。”

我有很多问题想问他，但这些问题对于一个初次相识的人来说，都不合适。所以我克制住了自己的好奇。

我希望这条路让我们不停地走下去，只可惜，宿舍已经到了。

“谢谢你送我回来。”我真诚地看着他。

“晚安。”他淡淡地说。

他自送我走进大门，然后转身离去。我知道他还要独自走至少半个多小时，才能到校门口，突然有一种想要陪着他走回去的冲动。但我克制住了。